

丹灶镇官山水系项目雨污分流配套工程（二期） 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2017-440605-46-01-816075		
投资项目名称	丹灶镇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和截污管网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丹灶镇官山水系项目雨污分流配套工程（二期）		
标段（包）名称	丹灶镇官山水系项目雨污分流配套工程（二期）		
公示名称	丹灶镇官山水系项目雨污分流配套工程（二期）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日期	2023. 12. 07		
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广东耀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标得分：78.61；技术标得分：9.86；资信标得分：15.00；总分：103.47		
第一中标候选人	广东耀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826677.59 元		
质量承诺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承诺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同时由招标人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测，通过管道内窥摄像检测（CCTV 检测），达到合格标准	工期（交货期）	200 日历天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邱晓芳	资质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 / 粤 244201920200155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 B（2020）0000643
		业绩	丹灶镇截污管网挤外水工程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业绩情况	丹灶镇截污管网挤外水工程	

异议受理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桂丹西路88号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	徐工	联系电话	/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南海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757-81253005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58号方舟一号1座2栋4层419室		
公示开始时间	2023年12月8日17:00	公示结束日期	2023年12月11日17:00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规定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p> <p>根据《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投诉处理及标后监管工作的通知》（佛建〔2019〕115号）第一条第二款规定，投诉人应当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侵害之日起十日内提交书面投诉，质疑、投诉应一次性针对所有中标候选人提出。提起投诉的，应当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第11号令）及《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佛发改招〔2013〕14号）的规定提交材料。</p>		